

清漳河及重点支流水生态修复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

澄清答疑

（招标编号：140426202509190001）

招标项目所在地区：长治市黎城县

1、内容：

我单位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•长治市）发布了清漳河及重点支流水生态修复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招标公告，现将部分内容澄清如下：

- 1、项目名称以清漳河及重点支流水生态修复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为准
- 2、投标截至日期前最后一次缴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日期前任意时间，并非特指上一月。
- 3、除联合体协议以及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，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加盖电子印章即可；
- 4、招标文件除承诺书之外要求盖章、签字/签章等均指电子印章。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提出异议的渠道：1.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（系统）(<https://ggzy.changzhi.gov.cn/>) “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•长治市）”。

2. 纸质方式接受异议单位：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黎城分局

接收异议的联系人：程先生

电 话：13835593465

三、监督部门：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黎城县城建设和交通运输局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电话：0355-6589813

电子邮件：653762528@qq.com

四、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黎城分局

地址：黎城县广邯街

联系人：程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835593465

电子邮箱：lcxhbjdqglk@163.com

代理机构：山西璟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紫金东街 369 号桐景花园二期 B 栋写字楼 501 室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电话：18903452477

电子邮箱：buchi_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李明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